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2-75
债券代码：114894、133003 债券简称：21康佳01、21康佳02
133040、149987 21康佳03、22康佳0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局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局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康佳A、深康佳B	股票代码	000016、2000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勇军	苗雷强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24层董事局秘书处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24层董事局秘书处	
电话	0755-26609138	0755-26609138	
电子信箱	szkonka@konka.com	szkonka@konk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895,470,276.81	21,810,161,873.08	-2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818,438.83	85,449,919.57	10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2,356,181.71	-710,124,637.85	-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259,506.73	-1,284,761,222.03	6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8	0.0355	102.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8	0.0355	10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1.01%	0.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312,730,372.55	39,874,520,771.26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83,431,087.04	9,095,278,436.41	2.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8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5%	523,746,932	0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48%	180,001,110	0		
王景峰	境内自然人	4.63%	111,411,100	0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6%	59,300,325	0		
HOLY TIME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2.38%	57,289,100	0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2.19%	52,801,250	0		
NAM NGAI	境外自然人	0.96%	23,176,840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1%	19,429,720	0		
交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18,896,03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14,142,91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嘉隆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80,001,110股和18,360,000股，嘉隆投资有限公司与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A股股东王景峰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11,411,1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康佳01	114894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8日	100,000.00	4.46%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康佳02	133003	2021年05月21日	2024年05月21日	50,000.00	4.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1康佳03	133040	2021年07月09日	2024年07月09日	80,000.00	3.95%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康佳01	149987	2022年7月14日	2025年7月14日	120,000.00	3.23%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3.59%	74.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72	1.72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科技+产业+园区"的发展战略，聚焦"新消费电子+半导体+新能源科技"三大主导产业和"园区+投资"两大支撑产业，推动公司聚拢化稳健式高质量发展。

为不断提升企业竞争力，本公司夯实"研究院-重点实验室-产品研发中心"三级研发体系，通过自主创新、外部合作和技术引进等方式，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在多媒体业务方面，本公司申报的《融合信息设备和信标协同互联的智慧终端关键技术》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新推出的智慧场景屏APHAEA A6 Pro，支持多种比例自由拼屏以及多种操控方式，满足了用户对跨生态场景的需求。在白电业务方面，本公司申报的《风冷冰箱的温度修正控制方法》、《一种使用变频压缩机的冰箱噪音控制方法》荣获河南省科技成果奖；新研发出的民用空气制冷深低温-86℃冰箱，开拓了公司超低温制冷产品在医疗、军工、科研、运输等领域的市场空间。在半导体业务方面，本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产业化工作，已建成Micro LED全制程研发生产线，Micro LED芯片开始进入量产验证阶段，Mini LED芯片已具备量产能力；盐城半导体封测基地已实现批量出货。

报告期内，本公司白电业务通过"康佳+新飞"双品牌运作及"冰洗空冷厨"全品类布局的新产业格局，收入规模实现逆势增长。受市场需求下滑、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本公司多媒体业务的盈利水平有所下降。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2-77
债券代码：114894、133003 债券简称：21康佳01、21康佳02
133040 、149987 21康佳03、22康佳0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星期二）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2022年修订）》。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证券投资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五）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六）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七）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八）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会议决定聘任曹士平先生为本公司常务副总裁，任期与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简历请见附件）。

本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常务副总裁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曹士平先生简历

曹士平，男，汉族，197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康佳集团多媒体锦州分公司和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多媒体事业部客户合作部总经理，多媒体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多媒体事业本部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总经理，多媒体事业本部总经理，互联网事业部总经理，康佳集团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康佳集团常务副总裁。

截至目前，曹士平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2-064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香农芯创	股票代码	3004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柏林	包婺月	
电话	0563-4186119	0563-4186119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16号	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16号	
电子信箱	ir@shannonxsemi.com	ir@shannonxsem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45,201,905.07	146,087,664.40	5,81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872,965.89	61,011,130.66	17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223,187.51	10,899,641.62	1,26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530,992.39	103,670,198.69	-30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5	1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5	1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0%	4.47%	5.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25,433,907.07	4,354,777,187.60	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74,037,670.02	1,557,050,269.40	13.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83%	49,676,067	0		
刘翔	境内自然人	10.70%	44,942,904	0	质押	21,000,000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43%	39,593,603	0	质押	39,593,603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0%	38,233,133	0	质押	38,233,133
深圳市平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石Fz3对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90%	24,780,000	0		
珠海横琴长乐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长乐汇资本专享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90%	24,780,000	0		
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5.18%	21,739,196	0		
深圳市衍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衍盛战略精选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0%	21,000,000	0		
刘军	境内自然人	2.85%	11,965,253	0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4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8,4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刘翔为股东刘军之子。除此以外，未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4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80,000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92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8,400,0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为了满足公司及联合创泰相关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2021年9月启动向原股东配股事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2,309.22万元人民币（含42,309.2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8月3日，公司配股申请获得创业板上市委2022年第48次审议会议审核通过，截至目前，配股事项正在推进中。

2、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聚隆景泰与聚隆景润分别将所持有的马鞍山域峰全部合伙企业份额对外转让，其中聚隆景泰将持有的马鞍山域峰 99%合伙份额以11,180.09万元转让给马炉光先生、聚隆景润将持有马鞍山域峰1%合伙份额以112.93万元转让给上海慧沁泽，上述交易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马鞍山域峰在本报告期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2-063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2年8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2-88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75,526,8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钨高新	股票代码	0006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丹	王玉珍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五矿广场A座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288号钻石大厦1101室	
电话	010-60163209	0731-28265977	
电子信箱	zwgx000657@126.com	zwgx000657@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86,590,506.34	6,230,309,383.76	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872,346.53	193,222,109.74	1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5,540,001.31	180,908,621.83	1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6,922,665.50	114,663,837.5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50	0.1833	17.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50	0.1833	17.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	4.40%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349,582,680.57	9,818,085,296.57	1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07,977,539.65	4,912,778,655.06	6.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4%	536,317,548.00	106,596,01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0%	17,216,342.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16,039,190.0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一二组合	其他	0.85%	9,147,3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8,367,360.00	0		
国寿养老策略4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0%	7,505,400.00	0		
湖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湖南产业投资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5%	6,927,390.00	0		
海南金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6,790,000.00	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壹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59%	6,290,8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6,056,0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6月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议案》，同意以2022年6月1日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3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66.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87元/股，剩余未授予的 324.56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到期自动作废。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8日，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073,863,842股增加至1,075,526,842股。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授予前持有公司股份536,317,5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4%，本次授予完成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减至49.87%，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中钨高新材料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2-84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2、2021年5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174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2021年6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2021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24日，公司公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姓名及职务，在公示期限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或不良反映。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1年6月26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5、2021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本计划"）、《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7月1日公告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

6、2021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日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143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963.44万股限制性股票。

7、2021年7月16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并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实际授予激励对象140人，授予限制性股票1,957.34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1年7月22日。

8、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确定以2022年6月1日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3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66.30万股限制性股票，剩余未授予的 324.56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到期自动作废。

9、2022年6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并在公司公示栏公示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内容包括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等信息，公示时间为2022年6月2日至2021年6月11日。监事会通过公司人力资源部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口头或电子邮件等形式搜集对公示的真实意见，并于2022年6月15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的说明》。

10、2022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情况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178号文）规定，对不符合可比性的样本公司进行调整，调整后具体达标情况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满足公司业绩条件的说明
1. 归母扣非净资产收益率：2021年度公司归母扣非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3.7%，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值或对标公司75分位水平。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9516号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归母扣非净利润为49,000.52万元，2020-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430,233.70万元，491,277.87万元，2021年度利润总额72,503.75万元。 2021年公司归母扣非净资产收益率为10.63%，高于目标值且高于对标公司75分位水平5.75%。
2.利润总额增长率（基于2019年）：2021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基于2019年增长率不低于56%（相当于2021年度利润总额基于2019年的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4.9%），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值或对标公司75分位水平。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9516号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72,503.75万元。 2021年公司利润总额基于2019年复合增长率为70.32%，高于目标值且高于对标公司75分位水平44.93%。
3.经济增加值（EVA）：2021年度公司完成该年度集团下达目标，且△EVA为正。	2021年公司完成了集团下达的EVA目标，且△EVA）0。

三、对标公司调整情况说明

1、对标公司调整依据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八章第十九条第（一）款中规定："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同行业及对标公司样本若出现企业退市、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等情况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剔除或更换样本。"

《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178号文）第三十九条规定，"对标企业在权益授予后的考核期内原则上不调整，如因对标企业退市、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等特殊原因需要调整的，应当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并在公告中予以披露及说明。"

为保证样本公司的可比性，拟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对标公司进行调整。其中：原对标企业中的2家公司（广晟有色、新劲刚）因股权收购、资产重组等导致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再具有可比性，拟将这2家公司调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对标公司名单。

2、调整前对标公司情况

根据中钨高新主营业务情况，对标公司选取A股上市的涉钨企业、产业链延伸的相关金属与材料企业、存在业务竞争关系或下游客户企业，共20家。

序号	股票代码	对标公司名称	序号	股票代码	对标公司名称
1	600549.SH	厦门钨业	11	000962.SZ	东方钽业
2	002378.SZ	章源钨业	12	600114.SH	东睦股份
3	002842.SZ	翔鹭钨业	13	000970.SZ	中科三环
4	002282.SZ	博深工具	14	300629.SZ	新劲刚
5	601137.SH	博威合金	15	603626.SH	科森科技
6	002297.SZ	博云新材	16	000697.SZ	炼石航空
7	600259.SH	广晟有色	17	600206.SH	有研新材
8	000969.SZ	安泰科技	18	002132.SZ	恒星科技
9	002428.SZ	云南锗业	19	300428.SZ	四通新材
10	601069.SH	西部黄金	20	300489.SZ	中飞股份

3、对标公司剔除方案及原因说明

（1）广晟有色

根据《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4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广晟有色于2020年11月底收购大宝山矿业40%股权，主营业务新增铜，2021年投资收益5759万元，占当年度利润总额的29%，占2019年度利润总额的82%，对该对标样本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故将广晟有色调出对标公司组。

（2）新劲刚

根据《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说明》，新劲刚于2020年底转让金刚石工具100%股权（2021年1月完成过户），主营业务减少金刚石工具，聚焦军品业务。金刚石工具因已出售，无法获取年度数据，从新劲刚2020年三季度归母净利润来看，交易前为3907万元，交易后为5120万元，处置资产实现年度减亏至少1213万，减亏影响达到24%，效果格外明显，故将新劲刚调出对标公司组。

4、调整后对标公司

调整后，对标公司数量由20家调整为18家，具体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对标公司名称	序号	股票代码	对标公司名称
1	600549.SH	厦门钨业	10	000962.SZ	东方钽业
2	002378.SZ	章源钨业	11	600114.SH	东睦股份
3	002842.SZ	翔鹭钨业	12	000970.SZ	中科三环
4	002282.SZ	博深工具	13	603626.SH	科森科技
5	601137.SH	博威合金	14	000697.SZ	炼石航空
6	002297.SZ	博云新材	15	600206.SH	有研新材
7	000969.SZ	安泰科技	16	002132.SZ	恒星科技
8	002428.SZ	云南锗业	17	300428.SZ	四通新材
9	601069.S	西部黄金	18	300489.SZ	中飞股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1、根据公司2021年业绩情况，《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条件已经达成。

2、本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其他说明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条件已经达成。后续公司将审议其他解锁条件达成情况，并根据解锁条件的达成情况按照解锁安排办理解锁事宜。

六、备查文件

1、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十届五次董事会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2-86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2022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0,872,346.53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59,077,574.12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2,605,098.58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2022年半年度分配预案为：拟以现有总股本1,075,526,8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9,818,489.46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红利总额139,818,489.46元（含税）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2-91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2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9月6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2年9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 288 号钻石大厦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及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提案的具体内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1-3，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事项公告，公告编号为：2022-71、2022-74、2022-75、2022-76、2022-77、2022-78、2022-79。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4-6，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事项公告，公告编号为：2022-81、2022-83、2022-85、2022-89。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9月8日9:00-16:00

3.登记地点：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288号钻石大厦1101室公司证券法务部

4.登记时提供资料：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永军 王玉珍

电话：0731-28265979 0731-28265977

传真：0731-28265500

电子邮箱：zwgx000657@126.com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疫情防控：请计划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务必提前与公司联系，了解并遵守会议召开地疫情防控要求，以免影响正常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个人（单位）出席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证券账户： 持股数： 持股性质：

委托人（法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章： 营业执照号：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7。

2、投票简称：中钨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2-81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株洲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仲泽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仲泽、谢康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84。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同意以总股本1,075,526,8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9,818,489.4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

（1）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86。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87）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88）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2-89）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

（1）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9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内控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

（1）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9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22年9月9日在湖南株洲钻石大厦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9月6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

（1）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91。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资料，详见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资料》，公告编号：2022-92。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事前确认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2-83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株洲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嘉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议案内容和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84。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

（1）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86。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87）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88）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2-89）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